**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04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申請書（選習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  |  |  |
| --- | --- | --- |
| □應屆畢業 □非應屆畢業 **A****□一般生 □原住民學生 □身心障礙學生** | 就讀國中：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學生姓名 | 性別 | 身分證字號 | 出生年月日 | 申請學生簽章 |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
|  | □男□女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姓名： 簽章： |
| 聯絡電話 | 住家： 手機： | 通訊地址：□□□ |
| 請勾選下列身份 | 請勾選下列身份(無者免) | 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資料 |
| □未申請登記之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已申請過登記之國中技藝教育學生。 | □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且為低收入戶者。□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且為中低收入戶者。□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 開班學校名稱 | 職群名稱 | T分數 | PR值 | 百分制成績 |
|  |  |  |  |  |
|  |  |  |  |  |
| T分數平均 | PR值平均 | 百分制成績平均 |
|  |  |  |
| 申請分發志願科別 | 志願順序 | 科 別 | 生活教育積分 | 服務學習積分 | 獎勵紀錄積分 |
| 1 |  |  |  |  |
| 2 |  | 說明：一、生活教育積分：無曠課紀錄者4分，完全銷過後無懲處記錄者4分；最高採計8分。二、服務學習積分：每 1小時0.1分；幹部：班級、社團及學校幹部任滿 1學期 2分；最高採計8分。三、獎勵紀錄積分：功過相抵後，大功每次4.5分，小功每次1.5分，嘉獎每次0.5分，最高採計6分。 |
| 3 |  |
| 檢附文件 | 一、填具完成之報名表。二、填具完成之切結書。三、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發還），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發還）。四、國民中學技藝教育修習證明書正本及兩面影本（正本驗畢發還）。五、參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之證明文件影本（正本驗畢發還）（無者免附）。 | 六、104年度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無者免附）。七、104年度鄉（鎮、市區）公所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無者免附）。八、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發還）（無者免附）。九、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檢核表正本或國中學生綜合表現紀錄表正本。十、本表背面須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十一、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B**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04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申請書（未選習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  |  |  |
| --- | --- | --- |
| □應屆畢業 □非應屆畢業**□一般生 □原住民學生 □身心障礙學生** |  就讀國中：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學生姓名 | 性別 | 身分證字號 | 出生年月日 | 申請學生簽章 |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
|  | □男□女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姓名： 簽章： |
| 聯絡電話 | 住家： 手機： | 通訊地址：□□□ |
| 請勾選下列身分(須檢附證明文件) | 生活教育積分 | 獎勵紀錄積分 | 服務學習積分 |
|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戶年所得30萬元以下。□家戶年所得60萬元以下。□符合教育部就學貸款家庭年收入114萬元（含）以下。□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品德服務積分。□具技藝學習傾向，並持有學校證明者（生涯發展規劃書）。 |
|  |  |  |
| 說明：一、生活教育積分：無曠課紀錄者4分，完全銷過後無懲處記錄者4分；最高採計8分。二、服務學習積分：每 1小時0.1分；幹部：班級、社團及學校幹部任滿 1學期 2分；最高採計8分。三、獎勵紀錄積分：功過相抵後，大功每次4.5分，小功每次1.5分，嘉獎每次0.5分，最高採計6分。 |
| 申請分發志願科別 | 志願順序 | 科 別 |
| 1 |  |
| 2 |  |
| 3 |  |
| 檢附文件 | 一、填具完成之報名表。二、填具完成之切結書。三、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發還），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發還）。四、104年度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無者免附）。五、104年度鄉（鎮、市區）公所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無者免附）。六、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發還）（無者免附）。 | 六、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檢核表正本或國中學生綜合表現紀錄表正本。七、「家戶年所得、家庭年收入」請檢附稅捐機關證明文件（父，母親及其本人，若為單親須加附三個月以內之戶籍謄本）。（已婚者請檢附本人及配偶即可）。八、具技藝學習傾向學校證明文件為「生涯發展規劃書」。九、本表背面須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十、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縣(市) 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規劃書**

|  |  |  |
| --- | --- | --- |
| 考慮因素符合程度分數導向別 | 學術導向 | 職業導向（填寫群科名稱，可參考第9頁群科別） |
| （ ）群 | （ ）群 | （ ）群 |
| 個人因素 | 學業表現 |  |  |  |  |
| 適合我的能力 |  |  |  |  |
| 適合我的性向 |  |  |  |  |
| 適合我的興趣 |  |  |  |  |
| 適合我的價值觀 |  |  |  |  |
| 適合我的人格特質 |  |  |  |  |
| 適合我的健康狀況 |  |  |  |  |
| 其他（ ） |  |  |  |  |
| 環境因素 | 適合目前家庭經濟狀況 |  |  |  |  |
| 符合家人期望 |  |  |  |  |
| 符合社會潮流 |  |  |  |  |
| 通勤距離及時間 |  |  |  |  |
| 同儕選擇 |  |  |  |  |
| 其他（ ） |  |  |  |  |
| 資訊因素 | 社會評價 |  |  |  |  |
| 學校發展重點 |  |  |  |  |
| 學校社團發展 |  |  |  |  |
| 未來升學就業管道 |  |  |  |  |
| 其他（ ） |  |  |  |  |
| 總 計 |  |  |  |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應屆畢業：\_\_\_\_年\_\_\_\_班

□非應屆畢業

學生姓名：

|  |  |
| --- | --- |
| **生涯目標** | 我想升讀的學校：1. 2. 3. （參考手冊第14頁）將來我想從事的職業（工作）1. 2. 3.  |
| **相關心理****測驗結果** | 性向測驗分數最高的三項分測驗 |  |  |  |
| 興趣測驗分數最高的三項分測驗 |  |  |  |
| **學習表現****（五學期****平均成績）** | 國文 | 英語 | 數學 | 社會 | 自然 | 藝術與人文 | 健康與體育 | 綜合活動 |
|  |  |  |  |  |  |  |  |
| **最常得獎的****特殊表現項目** |  |  |  |
| 師長綜合意見 |
| 家長意見 |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我希望孩子選擇：（可複選）□1.高中 □2.綜合高中 □3.五專 □4.高職 □5.實用技能學程□6.建教合作班 □7.軍校 □8.就業 □9.其他 說明：  | 簽章 |
| 導師意見 |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建議學生選讀：（可複選）□1.高中 □2.綜合高中 □3.五專 □4.高職 □5.實用技能學程□6.建教合作班 □7.軍校 □8.其他 說明： | 簽章 |
| 輔導教師意見 |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建議學生選讀：（可複選）□1.高中 □2.綜合高中 □3.五專 □4.高職 □5.實用技能學程□6.建教合作班 □7.軍校 □8.其他 說明： | 簽章 |
| 承辦人 承辦處室主任 |

這份評核表可幫助您思考：自己國中畢業後究竟適合讀學術導向的高中？或是職業導向的高職或五專？請評估各項考慮因素與每個導向的符合程度，並填入「0～5」的分數，5分代表非常符合，0分代表非常不符合。

1.「學術導向」欄位請依各項考慮因素，評估個人就讀「高中」的符合程度。

2.「職業導向」欄位請先列出自己想選讀的群科1-3項，再依各項考慮因素，逐一評估個人在該群科的符合程度。

3.將學術導向及職業導向所列群科的各項考慮因素符合程度分數縱向加總，填入「總計」欄。總分越高，代表您評估

各項考慮因素後，認為自己最適合選擇該導向或群科。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4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

切 結 書

茲切結學生 ，(以下請勾選一項)

□未申請登記本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

□有申請登記本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但未獲錄取。

□有申請登記本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獲錄取但未報到。

□有申請登記本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已報到後放棄（需檢附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若有申請登記本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並獲錄取且報到之情事，願自動放棄本招生之報名及錄取資格。若於就學後始發現前述情事者，自動放棄學籍，絕無異議，特此切結。

此致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

家長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